



提振企业家干事创业精气神

晋江开展“沿着总书记的晋江足迹”专题研讨活动

海都讯(记者 杨江参 王培森 文/图) 为贯彻落实现党的二十大精神,创新发展“晋江经验”,勇当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主力军,建设中国民营经济强市,8月20日下午,晋江开展“沿着总书记的晋江足迹”专题研讨活动。

专题研讨会上,全国工商联原副主席、全国政协参政议政人才库特聘专家、中国民营经济研究会原会长、泉州民营经济研究院名誉院长庄聪生,省政府顾问、福建社会科学院原副院长李鸿阶作指导发言;晋江市四套班子领导作交流发言。

“‘晋江经验’首次写入

中央文件,对晋江而言既是激励又是鞭策,既是荣誉也是责任。”庄聪生指出,要提高市场主体的信心和预期,立足“晋江经验”写入中央文件的契机,进一步提振企业家干事创业精气神,全力调动企业家的积极性,形成全市上下“人人献计、人人献策”的发展氛围;要继续用好管用的经验做法,不断探索、多措并举,进一步激发发展活力;要进行总结提炼,形成可借鉴、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实践和理论成果。

李鸿阶指出,要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,构建“亲而有度、清而有力”的政商关系;

要完善民营企业发展政策,优化产业发展生态,建立健全营商环境评价督查机制,鼓励民营中小微企业“小升规”;要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,促进民营经济有序拓展内循环市场,提升民营经济含金量,加快传统产业高新化、新兴产业集群化,实施新一轮“晋商回归”工程;要进一步挖掘“晋江经验”背后的文化基因,增强民营经济内生发展动力、可持续发展活力。

当天,晋江市四套班子领导还前往晋江体验馆重温“晋江经验”,实地调研恒安公司发展史馆及安踏一体化二期项目。



与会嘉宾调研安踏一体化二期项目

“全闽乐购”继续全面激发消费活力

我省出台促消费扩内需9项措施,涉及购车、餐饮、电商、家居等领域

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,福建省外贸外资(稳价保供)协调机制办公室日前出台《关于进一步促消费扩内需若干措施》(以下简称《措施》),在汽车、家居、餐饮、会展、网络等领域促消费提供一定的资金补助、奖励,全面激发消费市场活力。

开展5000场次以上重点主题促销活动

《措施》要求,持续打响“全闽乐购”品牌,落实扩消费八大行动,支持各地聚焦汽车、家电、家居、服装鞋帽、福品等重点消费,围绕中秋、国庆、双11等重要消费节点,策划开展美食节、家居节、网购节、年货节、直播大赛等重点主题促销活动

5000场次以上,全面激发消费市场活力。

继续开展汽车消费补贴活动,省市财政对消费者购买新车给予一定补贴。推动各地开展“百城联动”汽车消费节和汽车下乡等汽车展销活动50场以上。鼓励汽车经销企业深入各

县(市、区)设立汽车综合卖场,开展汽车多品牌联合经营,推动城乡一体的汽车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建设。鼓励适销对路新能源车型下乡扩展市场,积极协调推动完善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体系建设。严格落实国家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

政策,便利二手车交易,活跃二手车市场。

组织各地同步开展“家居焕新消费季”活动,推动头部品牌、家居卖场、电商平台等各类经营主体共同让利,支持与家居消费密切相关的维修点、再生资源回收点等进社区。

举办新闽菜发展大会,打造一批知名闽菜品牌

根据《措施》,举办新闽菜发展大会,开展新闽菜系列评选活动,打造一批国内外知名闽菜品牌。鼓励各地举办预制菜、小吃产业等推介活动。支持各地推广各具特色的“一县一桌菜”。支持各地市提升改造一批“闽味街区”“美食夜市”,开展“八闽美食嘉年华”系列活动。对获得“闽菜馆”品牌授权的线下经营门店给予一定资金奖励。支持各地创建美食街区,择优给予最高30万元奖励。

大力培育品牌展会,积极组织企业参加服贸会、9·8投洽会、进博会、闽货华夏行等重点展会,支持福

建企业通过展会平台拓展市场。举办首届竹产业博览会、第二届福品博览会等,推动“福品卖全球,全球买闽货”。

鼓励福建老字号、特色工艺美术品等闽货零售企业运用电商渠道扩大闽货销售。择优支持5个以上总部在闽的电商平台,

10家以上闽货零售企业拓展网络市场。鼓励各地出台政策支持闽货零售企业在电商平台开设店铺,对企业实际支出开店费用、运营和推广费用给予补助。组织开展直播电商促消费,办好2023电商主播大赛,助力福建传统产业电商化转型。

鼓励各地发展夜间经济,推动商圈街区智慧化建设

支持各地营造消费新热点,发展首店首发经济,吸引国际品牌落地发展。鼓励有条件的地市加大商贸行业总部经济支持力度。鼓励各地发展夜间经济,推动各地打造一批夜间经济示范区,创建一批夜间经济示范店,开展夜生活IP、夜生活网红打卡地活动。推动即时零售、新消费

品牌、国货国潮、社区电商等新业态发展。

鼓励各地推动商圈街区智慧化建设,对2023年完成智慧化建设验收并投入使用达3个月以上,给予相应补助。鼓励各地推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,对新获评国家试点城市的设区市给予资金奖励。继续打造一批特色商圈街区,对

步行街改造提升项目给予一定资金补助,对获评福建省特色步行街的单位给予优先支持。

此外,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,支持建设乡镇商贸中心、县域物流网络等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,引进连锁品牌。支持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和订单农业,鼓励各地利用福农优品体验中心

等平台开展县域特色农产品宣传推介及促消费活动。推动开展绿色产品下乡活动,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绿色智能家电下乡、家电以旧换新、绿色建材消费予以适当补贴。支持农产品批发市场、农贸市场、商贸冷链物流设施等建设和改造提升。

(来源于福建省商务厅网站)

支持本地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

泉州出台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

海都讯(记者 董加固) 记者从泉州市住建局获悉,日前,泉州出台《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》(简称《方案》),计划用3年的时间,通过政策扶持、市场整规、健全机制、优化环境,全面提升泉州建筑业发展水平。

据了解,在政策助推下,泉州市建筑业实现稳步增长,今年1—6月,泉州全市建筑业完成产值超990亿元,总量全省第三,同比增长5%。

根据《方案》,市住建局牵头建立龙头(准龙头)企业制度,房建市政、交通、水利等项目建设主管部门对各自领域的龙头企业予以重点扶持。支持龙头(准龙头)企业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投标及承揽非政府投资项目。培育一批“专、精、

特、新”的专业资质承包企业成为“单打冠军”,引导企业与央(国)企强强联合。

《方案》提到,项目建设和行政主管部门进一步完善项目招投标政策,支持本地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;加大财政奖励力度,鼓励和支持企业资质晋升、增产增收。支持企业建设技术中心,鼓励企业科研成果产出。加大人才培养和教育培训力度,积极引进高级建筑类专业人才,简化职称评审程序并提供指导服务。联动泉州异地商会和泉籍企业家,支持企业“走出去”开拓外埠市场。支持有条件的建筑业企业出境承揽业务,开拓境外市场。加强建筑业市场违法违规查处工作,严厉打击围标、串标和承发包违法行为,严肃查处“大牌子中标,小队伍施工”等不良现象。

洛江改造提升城区35座公厕

海都讯(记者 董加固) 记者从泉州市洛江区获悉,为全面提升辖区公厕管理水平,日前,洛江区城管局联合街道办事处对中心城区35座公共厕所开展卫生整治专项行动。

按照公厕二类标准,通过对小便池改用半挂式,补设儿童小便器,对暴露清洁池进行整改,补充手纸架、面镜、洗手液盒等45件便民用品,进一步提升公厕硬件水平。目前,

35座公厕已全部完成改建并对外开放。同时,对公厕导向指示牌进行全面检查、更新维护,对未设置公厕指示牌的路段进行补装,方便市民和游客快速就近如厕。

据悉,洛江区城管局每月开展城乡公厕考评暗访,常态化开展督导检查,发现问题、立即整改;认真落实“一人一厕”专人管护,做好保洁记录和消杀记录,确保公厕“四净三无两通一明”。